

##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由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之间存在部分必要的关联交易，为了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现将公司有关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说明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11 年度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10 年度交易金额
货物运输	东阳市横店东磁联运有限公司	2500	1,749.57
租赁土地	浙江普洛康裕制药有限公司	71.49	71.49
租赁厂房	浙江普洛康裕制药有限公司	73.87	73.87
生产用水	横店集团自来水厂	350	130.98
租赁土地	南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8.45	18.45
采购产品	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	1200	814.36
销售产品	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	1200	894.64
销售产品	横店东磁电机有限公司	800	475.93
工程建设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00	1,106.75
购买产品	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	2000	1,805.63
购买房产	横店集团东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	0
购买门票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200	121.21
合计		12,213.81	7,262.88

1、公司与东阳市横店东磁联运有限公司运输服务的关联交易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五个工作日内签订。

2、公司租赁使用浙江康裕制药有限公司土地和厂房的关联交易，已于 2008 年 5 月 28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徐永安、徐文财、胡天高回避表决。

3、公司与横店集团自来水厂之间的提供自来水服务关联交易，已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签订协议。已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徐永安、徐文财、

胡天高回避表决。

4、公司租赁使用南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土地的关联交易，已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签订协议。已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徐永安、徐文财、胡天高回避表决。

5、公司与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采购产品的关联交易协议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五个工作日内签订。

6、公司与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销售产品的关联交易协议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五个工作日内签订。

7、公司与横店东磁电机有限公司销售产品的关联交易协议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五个工作日内签订。

8、公司与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工程建设协议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根据实际采购需求择机签订。

9、公司与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采购物资的关联交易协议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根据实际采购需求择机签订。

10、公司与横店集团东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商品房的关联交易协议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五个工作日内签订。

11、公司与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购买景点门票之关联交易公司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根据实际购买门票情况与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结算。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基本情况介绍

1、东阳市横店东磁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运公司”）法定代表人：厉增辉，注册资本 50 万元，住所地：东阳市横店湖头陆，主要经营范围：货运（普通货运）。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202.33 万元、净资产 44.6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276.65 万元、净利润 71.62 万元（未经审计）。

2、浙江普洛康裕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裕制药”）法定代表人：葛萌芽，注册资本人民币 6,468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主要业务：片剂（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头孢菌素类）、颗粒剂、冻干粉针剂、溶液剂（含外用）、混悬剂（头孢菌素类）、原料药、易制毒化学药品生产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79072.67 万元、净资产 52706.8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0585.37 万元、净利润 2962.55 万元（未经审计）。

3、横店集团自来水厂（以下简称“自来水厂”）的法定代表人：翁天生，注册资本人民币 25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江南中路，主要经营自来水生产、供应。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5548.67 万元、净资产 4124.1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674.48 万元、净利润 31.45

万元（未经审计）。

4、南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发展”）法定代表人：王文辉，注册资本人民币 12 亿元，住所为杭州市曙光路 122 号，主要经营实业投资，企业管理。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4075256.96 万元、净资产 230872.6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433779.14 万元、净利润 4651.29 万元（未经审计）。

5、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基电机”）法定代表人：张义龙，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住所为东阳市横店工业区（大桥头），主营业务：机械、电子产品、铝电解电容器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66050.04 万元、净资产 25453.9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69975.17 万元、净利润 3733.70 万元（未经审计）。

6、横店东磁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磁电机”）法定代表人：陈宝舜，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住所为东阳市横店工业区（大桥头），主营业务：机械、电子产品、铝电解电容器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6892.69 万元、净资产 4614.8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1224.86 万元、净利润 591.54 万元（未经审计）。

7、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筑公司”）法定代表人：吴立新，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住所为东阳市横店工业区，主营业务：园林古典建筑、工业与民用建筑规划设计施工，装饰装潢，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家具，建材加工制造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7527.16 万元、净资产 9026.1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9709.78 万元、净利润 771.36 万元（未经审计）。

8、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乐多”），法定代表人：王执明，注册资本人民币 3160 万元，住所为东阳市横店镇江南中路，主营业务：国内贸易，连锁超市投资，城市燃气供应行业投资。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65541.64 万元，净资产 32415.1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67727.67 万元，净利润 5528.14 万元（未经审计）。

9、横店集团东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磁房产”），法定代表人：张义龙，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住所为东阳市横店镇磁性工业园区，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投资。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31597.46 万元，净资产 3021.9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0023.29 万元，净利润 1521.6 万元（未经审计）。

10、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视城”），法定代表人：殷旭，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万盛街，主营业务：旅游产业、影视拍摄基地投资管理、旅游景点服务管理、会议组织接待服务。该公司的总资产该公司的总资产 421250.34 万元，净资产 175989.2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2997.09 万元，净利润 12341.70 万元（未经审计）。

##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联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控股”）与其下属子公司共同投资的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2、康裕制药系普洛康裕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与本公司同受实质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3、自来水厂系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4、南华发展系本公司终极控制人横店集团企业劳动群众集体下属社团法人横店经济发展促进会所控制的公司，因与本公司同受同一控制关系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5、诚基电机系公司控股股东和下属子公司共同投资的企业，因此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6、东磁电机系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7、建筑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8、好乐多系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9、东磁房产系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0、影视城系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 (三) 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其财务、经营状况及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上述关联方均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可能性较小。

### (四) 与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交易总额

1、公司与联运公司只进行货物运输的交易，2010 年度金额为 1,749.57 万元；2011 年度预计金额为 2,500.00 万元。

2、公司与康裕制药进行土地和厂房的租赁，2010 年度金额为 145.36 万元，2011 年度金额亦为 145.36 万元。

3、公司与自来水厂进行生产用水供应交易，2010 年度金额为 130.98 万元，2011 年金额为 350 万元。

4、公司与南华发展进行土地的租赁，2010 年度金额为 18.45 万元，2011 年金额 18.45 万元。

5、公司与诚基电机进行设备和产品的买卖、餐饮服务等，2010 年度金额为 1709 万元，2011 年预计采购和销售累计金额约 2400 万元。

6、公司向东磁电机销售的产品，2010 年度金额为 475.93 万元，2011 年预计销售金额约 800 万元。

7、公司与建筑公司发生的工程建设承包交易，2010 年度金额为 1106.75 万元，2011 年预计金额为 3500 万元。

8、公司向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购买商品，2010 年度金额为 1805.63 万元，2011 年预计金额为 2000 万元。

- 9、公司向东磁房产购买商品房，2010 年度金额为 0 元，2011 年预计金额为 300 万元。
- 10、公司向影视城购买景点门票，2010 年度金额为 121.21 万元，2011 年预计金额为 200 万元。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与联运公司运输服务的交易价格为每吨运费不得高于或低于东阳市物价部门公布的同等服务条件下的运输价格或乙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运输服务的收费价格，具体交易标的价格由双方共同确定年度运输价格并制作运费价格表。运费结算方式为：月结 3 个月。

2、公司与康裕制药进行土地厂房租赁的交易价格是参考本地区的市场价格。将土地租赁关联交易价格确定为 16.55 元/平方米，将厂房租赁关联交易价格确定为 53.47 元/平方米。年租金分别为 714,865.67 元和 738,678.21 元。付款方式为：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康裕制药年租金。

3、公司与自来水厂进行生产用水的交易价格的确定为：向公司收取的每吨水价不得高于或低于东阳市物价部门公布的使用同等条件的自来水的价格。以此双方约定水费的价格按照每吨 2.8 元结算。协议履行过程中，因东阳市物价部门价格调整而导致用水价格发生变化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应另行签订水价格补充协议。付款方式为：公司每月向自来水厂结算一次水费。

4、公司与南华发展进行土地租赁的交易价格的确定为：公司 2002 年 10 月 10 日签订协议的价格为准，即仍为 3.4 元/平方米。年租金为 18.45 万元,付款方式为：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南华发展年租金。

5、公司与诚基电机间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公司向诚基电机购买包装材料和产品的买卖、诚基电机向公司采购硬质合金、塑胶磁性材料、永磁等产品以及餐饮服务交易，具体产品名称、规格、材质、数量、单价、金额由双方共同确认的订单或合同为准。付款方式为：货到验收合格付清货款。

6、公司与东磁电机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东磁电机向公司采购磁钢、合金等产品。具体产品名称、规格、材质、数量、单价、金额由双方共同确认的订单或合同为准。付款方式为：货到验收合格付清货款。

7、公司与建筑公司发生的工程建设承包系因太阳能事业部建造厂房零星工程等由其负责承建，具体工程范围、材质、工期等以双方确认的合同为准，预计工程造价在 3,500 万元左右（以实际结算为准），付款方式：按工程实际进度分期付款。

8、公司与好乐多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向好乐多购买消费卡等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产品，具体产品名称、规模、材质、单价、金额详见双方共同确认的订单或合同。以上采购主要用于公司员工福利发放。

9、公司与东磁房产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向东磁房产购买商品房用于公司引进人员的住宿。

10、公司与影视城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日常接待客人所需向影视城购买景点门票。

####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公司与联运公司的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五个工作日内签订《运输服务协议》，协议期限 1 年，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联运公司为公司提供部分产品、原材料、燃料（统称物资）等运输服务。

2、公司与康裕制药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8 日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一份，租赁期限为 6 年，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计算。该 2 宗土地的年租金为人民币 714865.67 元。

3、公司与康裕制药于 2008 年 5 月 28 日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一份，租赁期限为 6 年，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年租金总计人民币 738,678.21 元。

4、公司与自来水厂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签订《供水协议书》，协议期限 3 年，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双方约定水费的价格按照每吨 2.8 元结算。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因东阳市物价部门价格调整而导致用水价格发生变化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应另行签订供水价格补充协议。

5、公司与南华发展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租赁期限均为 3 年，自土地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计算。该六宗土地的年租金合计人民币 184,539.79 元。

6、公司与诚基电机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五个工作日内签订《供应合同》，合同期限为 1 年，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该交易标的约为 1,200,000.00 元人民币，金额浮动幅度预计不超过 10%。

7、公司与诚基电机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五个工作日内签订《销售合同》，合同期限为 1 年，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该交易标的约为 12,000,000.00 元人民币，金额浮动幅度预计不超过 10%。

8、公司与建筑公司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届时根据公司实际将发生的厂房零星工程建设择机与其签订《工程建设合同》。

9、公司与好乐多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届时根据公司实际需发生的员工福利发放情况择机与其签订《供应合同》。

10、公司与东磁房产将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五个工作日内签订《购房合同》。

11、公司与影视城的关联交易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根据实际购买门票情况与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结算。

####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横店集团联运公司之间进行运输服务交易，系因为产品销售和材料采购运输所需。

2、公司与康裕制药之间土地租赁和厂房租赁交易，系因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3、公司与自来水厂之间进行供水交易，用于公司生产及生活用水。

4、公司与南华发展之间进行土地租赁交易，系因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5、公司与诚基电机之间的采购和销售产品，系因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6、公司与东磁电机之间的销售产品，系因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7、公司与建筑公司之间的工程建设承包交易，系因为公司基本建设所需。

8、公司与好乐多之间的商品采购交易，系因为公司内部员工福利发放所需。

9、公司与东磁房产之间的购买商品交易，系因公司引进人员安排住宿所需。

10、公司与影视业城之间的购买门票交易，系因公司接待客人到景点观赏所需。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已形成多年业务往来，合作期间效率较高，有利公司在货物运输等方面的规范合理和沟通接洽。同时，上述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公平、公开、不损害

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原则，关联方提供的价格亦具有竞争力。因此，上述各项关联交易均未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无重大不利影响；且各项关联交易金额均不大，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亦无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亦不存在重大影响。

#### 五、备查文件

- 1、《运输服务协议》
- 2、《土地租赁协议》
- 3、《厂房租赁合同》
- 4、《土地租赁协议》
- 5、《供水协议书》
- 6、《供应合同》
- 7、《销售合同》
- 8、《购房协议》
- 8、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